

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组织委员会

关于举办 2023 年“中银杯”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（高职组）康复治疗技术赛项比赛的通知

各有关高校：

根据《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公布 2023 年“中银杯”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赛项名单和承办学校的通知》工作安排，由四川省教育厅主办、四川护理职业学院承办的 2023 年“中银杯”四川省职业院校（高职组）康复治疗技术赛项将于 11 月 15 日至 16 日在四川护理职业学院成都校区举行，希望各高职院校高度重视，按照大赛方案认真策划、精密组织，做好参赛有关工作。

附件：2023 年“中银杯”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（高职组）
康复治疗技术赛项组织方案

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组织委员会

2023 年 10 月 31 日



附件：

2023年“中银杯”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（高职组）康复治疗技术赛项组织方案

一、比赛名称

2023年“中银杯”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（高职组）康复治疗技术赛项

二、时间安排

1.比赛时间

2023年11月15—16日

2.报到时间

2023年11月15日 14:00—14:30

3.报到地点

专家、裁判：另行通知

领队、指导教师、参赛选手：丽怡酒店(成都龙威大厦店，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龙都南路198号)、维也纳国际酒店(成都龙泉驿北京路店，成都龙泉驿区北京路277号)。

4.具体时间安排详见赛项规程

5.裁判会、领队会、比赛场地：均在四川护理职业学院成都校区（成都市龙泉驿区龙都南路173号）。

三、竞赛地点

四川护理职业学院成都校区康复实训中心

四、主办单位

四川省教育厅

五、承办单位

四川护理职业学院

六、协办单位：

四川护理职业学院附属医院（四川省第三人民医院）

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四川蓝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

广州人康康复设备制造有限公司

深圳市艾利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

四川百臻天泽医学设备有限公司

七、组织机构

（一）赛项组委会

主任委员：

石 静 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委委员，教育厅党组成员、副厅长

副主任委员：

张先庚 四川护理职业学院党委副书记、院长

孙 锐 四川省教育厅职业教育处处长

委 员：

姚永萍 四川护理职业学院附属医院（四川省第三人民医院）
党委副书记、四川护理职业学院副院长

韩永胜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西南区域学术总监

寇 东 四川蓝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经理

(二) 大赛执委会

主任委员：

梁小利 四川护理职业学院党委委员、副院长

副主任委员：

陈 欢 四川省教育厅职业教育处副处长

姚永萍 四川护理职业学院附属医院(四川省第三人民医院)
党委副书记、四川护理职业学院副院长

周佳丽 四川护理职业学院教务处处长

委 员：

邱 赞 四川护理职业学院党政办公室主任、外事处处长

姚 霞 四川护理职业学院党委委员、宣传部部长

申 洋 四川护理职业学院学生工作部(团委)副部长、学
生处副处长(主持工作)

闫盛景 四川护理职业学院财务处处长

冯 亮 四川护理职业学院后勤管理处处长

王 莉 四川护理职业学院信息中心主任、图情中心主任

黄国文 四川护理职业学院保卫处处长

郑 爽 四川护理职业学院康复技术系主任

黄 萍 四川护理职业学院康复技术系党总支书记

(三) 大赛执委会办公室

主 任：

周佳丽 四川护理职业学院教务处处长

郑 爽 四川护理职业学院康复技术系主任

副主任：

寇景轩 四川省教育厅职业教育处

黄 萍 四川护理职业学院康复技术系党总支书记

刘 萍 四川护理职业学院教务处副处长

向俊蓓 四川护理职业学院教务处副处长

杜正强 四川护理职业学院教务处副处长

刘四顺 四川护理职业学院康复技术系副主任

成 员：

张雨阳、黄彬洋、曹渺、李梦晓、李加伟、夏露、夏晓清、
淳莉、王维、杨雯茜、林有余

（四）专家组、裁判组、监督仲裁组

八、大赛内容

1.本赛项以现代职业教育理念为指引，以真实康复场景或工作情境为基础，以常见神经疾病和肌骨疾病标准化病人为对象，设置理论考试、问诊、评定、治疗等竞赛内容，全面考查参赛选手理论知识、临床思维和决策能力、综合分析判断能力及常用康复治疗操作执行能力，树立安全意识，培养医患沟通及人文关怀能力。

2.本赛项内容包括理论知识竞赛和技能操作竞赛两部分。

（一）理论知识竞赛

理论知识竞赛占团体总成绩的 15%。

理论知识竞赛考试内容参照《全国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康

复医学治疗技术（士、师、中级）考试大纲》，题型为单项选择题，题量 50 题/套（2 分/题），共 100 分，考试时长为 40 分钟。主要考核参赛选手的专业知识应用能力、临床思维能力、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。

（二）技能操作竞赛

技能操作占团体总成绩的 85%。

技能操作竞赛以真实案例为导向，基于康复治疗工作过程，按照临床康复治疗工作的逻辑关系，科学设置竞赛内容。技能操作标准参照原卫生部颁发的《常用康复治疗技术操作规范（2012 版）》要求，时长 20 分钟（含现场问答）。主要考核学生职业素养和沟通能力、康复评估准确与规范、康复治疗技术应用和操作规范。考核环节包括操作前准备、操作过程、操作后处理等。竞赛内容：常见神经系统疾病、肌肉骨骼系统疾病，包括脑卒中、脊髓损伤、颈椎病、腰椎间盘突出症、肩周炎等康复评定与治疗操作技能。

九、竞赛方式

1. 参赛对象

（1）高等职业院校全日制在籍三年大专康复治疗技术专业学生。

（2）高等职业院校全日制在籍五年高职康复治疗技术专业学生。

请各院校根据要求，做好参赛选手的资格审查工作。大赛执委会负责参赛选手最终的资格审查，经审查发现弄虚作假者，将

取消该队参赛资格。

2. 组队要求

(1) 本次大赛以院校为单位组队报名参赛，不跨校组队。

(2) 每校限报 1 队，每队由 3 名正式选手、1 名领队及 2 名指导教师组成。

(3) 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报名获得确认后不得随意更换。如备赛过程中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因故无法参赛，须由各高校于赛事开赛 10 个工作日之前出具书面说明，盖章后发至大赛执委会，经大赛执委会办公室核实同意后予以更换。

(4) 凡在往届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国赛中获一等奖的选手，不能再参加今年同一专业大类赛项的比赛。

十、奖项设置

本赛项设团体奖和优秀指导教师奖。

(一) 团体奖

设团体一、二、三等奖，以参赛队总数为基数，一、二、三等奖获奖比例分别为 10%、20%、30%（小数点后四舍五入）。如出现总分相同按照技能操作得分更高者排序在前。若仍出现成绩相同，则报请大赛执委会审核批准给予并列。

(二) 优秀指导教师奖

获得团体一等奖的参赛选手的指导教师获“优秀指导教师奖”。

十一、其他事项

1. 赛题由大赛组委会指定专家命题制卷，赛项仲裁和裁判由

大赛组委会聘请。

2.比赛期间，食宿由承办单位统一安排。其中，仲裁和裁判的食宿费均由承办单位承担；领队、指导教师、参赛选手住宿费用由参赛学校自理，住宿费以当天入住酒店结算价格为准，酒店方出具住宿发票。领队、指导教师、参赛选手用餐安排在四川护理职业学院成都校区教师餐厅，费用由承办单位承担。各代表队必须为每位参赛选手办理意外伤害保险。

3.为便于核实参赛资格，参赛选手报到时须提交：

(1) 身份证复印件（A4 纸，正反面印在同一页上）；

(2) 学生证复印件（A4 纸，需加盖学校公章）；

(3) 大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复印件；

(4) 学信网学籍证明（A4 纸，需加盖学校公章）；

以上证件原件备查，复印件上交留档。

4.参赛选手服装由大赛组委会统一提供，鞋子由各参赛院校自行购买。具体款式可参考：<https://m.tb.cn/h.5SyFMNc?tk=04GnW1HXaGYCZ3457>

5.酒店价格：丽怡酒店(成都龙威大厦店，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龙都南路 198 号，单间/标间：318 元/间/晚)、维也纳国际酒店(成都龙泉驿北京路店，成都龙泉驿区北京路 277 号，单间/标间：290 元/间/晚)。

十二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张雨阳，电话 13812780415

通讯地址：成都市龙泉驿区龙都南路 173 号四川护理职业

学院，邮编：610100。

为便于报名与比赛期间有关信息及时沟通，请各参赛队领队及指导教师加入赛项通知群（QQ 群号：788277595），本通知未尽事宜，将在 QQ 群上另行通知。